

淮安市建筑安全监督站文件

淮建安监〔2024〕5号

关于更新淮安市建筑工程安全专家库的 通知

各县区建筑安全监督机构，市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我市建筑安全专家咨询、评审、论证、评估工作，充分发挥专业技术人才的技术引领作用，不断提高我市建筑工程安全管理技术水平，根据住建部《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和省住建厅《关于印发〈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实施细则（2019版）〉的通知》（苏建质安〔2019〕378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建筑安全管理实际情况，经研究决定，拟更新我市建筑工程安全专家库。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专家职责

入选我市建筑工程安全专家库，有资格被抽取参加以下专业活动：

- （一）参与起草、审核建筑工程安全等方面地方标准、规范性文件，能够提供相关政策咨询及技术咨询的工作；
- （二）参与我市建筑工程安全技术专家论证工作；
- （三）参与我市建筑机械设备安全技术咨询服务工作；
- （四）参与我市建筑工程安全事故和争议的调查处理及应急管理工作；
- （五）参与我市标准化示范工地的检查、指导和考核工作；
- （六）参与我市建筑工程有关培训、讲座等教学活动；
- （七）承担市建筑安全监督站委托的其他工作。

二、专家库组成

专家库拟分为安全管理专家组、安全技术专家组和设备管理专家组。其中，安全管理组专家应擅长企业及项目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事故调查处理、应急救援等安全管理工作；安全技术组专家应擅长基坑支护、降水工程、土方开挖工程、模板及支撑体系工程、脚手架工程、幕墙工程、拆除爆破工程等安全技术工作；设备管理组专家应擅长建筑起重机械及施工现场其他常用机械设备的生产、管理、检测及使用，起重吊装及安装拆卸工程等设备管理工作。

三、推荐范围

- （一）建筑施工、监理企业安全管理人员、技术人员；
- （二）有关建筑设计、行业协会、大专院校、科研机构工作人员；

（三）其他从事与建筑安全管理有关单位的安全技术人员。

四、推荐条件

（一）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遵纪守法，廉洁自律，诚实守信，客观公正，认真负责；

（二）熟悉国家工程建设安全相关法规和技术标准，具有较高的专业理论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能及时学习掌握本专业新规定、新规范、新标准；

（三）具有 10 年以上从事建筑施工安全管理或相关工作经验；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具有国家注册一级结构工程师、岩土工程师、安全工程师、一级建造师、监理工程师、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证（检验师）等职业资格并具有同等专业技术能力；

（四）身体健康，能够胜任专家工作，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65 周岁（按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足年龄计算）；

（五）建筑安全管理工作经验丰富或技术水平突出者可适当放宽以上限制。

五、推荐程序

由本人提出申请，经所在单位推荐，由各县区建筑安全监督机构初审，市建筑安全监督站确认。

（一）符合条件的个人如实填写《淮安市建筑安全专家申请表》（附件 1）及专家承诺书（附件 3），提供身份证、学历证书、职称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等相关材料复印件，报申请人所在单位（含行业协会、学会）。

(二) 申报人所在单位填写单位意见后，报所在地县（区）建筑安全监督机构审核。

(三) 各县区建筑安全监督机构认真审核相关申请材料，在审核通过的申请表上签字盖章，填写《淮安市建筑安全专家推荐汇总表》（附件2），将符合条件的专家申请表、承诺书、专家申请汇总表和相关证明材料电子版于2024年8月31日前发送至市建筑安全监督站邮箱。联系人：苏文彬，联系方式：0517-83655979，邮箱：hasjzaqjdz@163.com，联系地址：淮安市民防大厦（延安东路58号）8楼815室。

(四) 市建筑安全监督站将根据申请材料，对申请人选进行审核，符合条件者入选专家库。专家库专家实行动态管理，由市建筑安全监督站根据工作需要或专家工作情况进行增减或轮换。

- 附件：1. 淮安市建筑安全专家申请表
2. 淮安市建筑安全专家申请汇总表
3. 专家承诺书

淮安市建筑安全监督站

2024年6月21日

附件 1

淮安市建筑安全专家申请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日期		贴照片处
职 务		职 称				
毕业院校 (初始)		学历及学位 (初始)				
毕业院校 (最终)		学历及学位 (最终)				
工作单位						
通讯地址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所学专业			现从事专业			
拟推荐的 专 家 组			专业特长			
工作业绩						

工作简历	
所在单位 意 见	年 月 日 (盖章)
各县区建 筑安全机 构审核推 荐意见	年 月 日 (盖章)
市安监站 评审意见	年 月 日 (盖章)

附件 2

淮安市建筑安全专家申请汇总表

(一) 建筑安全管理专家组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	专业特长
1					
2					
3					
4					
					
(二) 建筑安全技术专家组					
1					
2					
3					
4					
					
(三) 建筑设备管理专家组					
1					
2					
3					
4					
					

注：1、所有栏目必须填写。

2、专业特长：基坑支护、降水工程；土方开挖工程；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建筑起重吊装及安装拆卸工程；脚手架工程（落地式脚手架、悬挑脚手架、附着式、吊篮）；幕墙工程，拆除、爆破工程；或其他。

附件 3

专家承诺书

本人_____身份证号:_____，

作如下承诺：

一、自愿申请加入淮安市建筑工程安全专家库，遵守专家管理相关规定。

二、身体健康能够承担委派任务，若在任务执行过程中发生因身体方面原因导致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

三、提供的申请材料内容真实有效，如有虚假，自愿接受相应处理。

四、在委派任务中，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自己的技术意见承担责任，同时本人将严格遵守保密纪律，不私自透露委派任务情况，如有违背，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承诺人(签字):

日期: